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临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.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津膜科技")第四届 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31日向各位监事以书面方式送达。
- 2、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11月7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现场会议地点: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一大街 60 号公司会议室。
- 3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 3 名,实到监事 3 名(其中: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会议3名)。监事施耀华先生、魏海英女士、陈豪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。
- 4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施耀华先生作为本次会议的主持人。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融 资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宋辉鹏先生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 程》、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参与投资设立膜材料科创基金的议案》

控股股东出具解决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函, 相关承诺措施最大限度地消除因基 金对外投资可能构成的潜在同业竞争,本方案合法合规,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 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,同意将该议案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,表决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情况:同意 2票;弃权 0票;反对 0票。关联监事施耀华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关于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参与投资设立膜材料科创基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6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8日